

GB/T 9081—2008

## 7.2 封印

经出厂检验合格的加油机,应同时在下列两个位置加以封印:

- a) 流量测量变换器的机械调整装置处;
- b) 编码器与流量测量变换器之间。

## 7.3 包装

7.3.1 加油机的包装应能防雨,且按国家铁路、公路运输规定的运输过程中,应避免加油机的损坏。

7.3.2 包装箱上的文字、标志应清晰、整齐,内容包括:

- 发货站及制造厂名;
- 收货站及收货单位名称;
- 产品名称、型号、规格;
- 净质量及毛质量;
- 包装箱外型尺寸;
- 在包装箱适当位置应按 GB/T 191—2008 的规定,标注“怕雨”和“向上”等标志;
- 在包装箱外壁适当位置应标注 CMC 标志及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编号。

## 7.4 运输

运输吊运过程中,包装箱的倾斜度不应超过 30°。

## 7.5 贮存

包装或未包装的加油机应放置在干燥通风并有遮盖的场所,加油机贮存场所不应有腐蚀金属的有害气体。

GB/T 9081—2008

ICS 75.200  
E 0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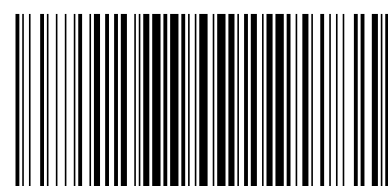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9081—2008  
代替 GB/T 9081—2001

## 机动车燃油加油机

Fuel dispensers for motor vehicles



GB/T 9081—2008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\*

书号:155066·1-33681

定价: 18.00 元

2008-06-26 发布

2009-01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 
国 家 标 准  
机 动 车 燃 油 加 油 机  
GB/T 9081—2008

\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 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 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 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\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.25 字数 33 千字  
2008年11月第一版 2008年11月第一次印刷

\*

书号: 155066·1-33681 定价 18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 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#### 5.4.4 输油软管试验

##### 5.4.4.1 软管内容积变化试验

按 JJG 443—2006 中附录 A.1.6 的规定进行,其结果应符合 4.2.7 中 a)~d)的要求。

##### 5.4.4.2 导电性能试验

按 GB 10543—2003 中 11.2 或 11.3 的规定进行检测,其结果应符合 4.2.7 中 e)的要求。

#### 5.4.5 油枪试验

5.4.5.1 按 5.3.3 的规定进行流量试验,其结果应符合 4.2.9 中 b)的要求。

5.4.5.2 耐油压试验:将油枪出口阀门关闭,在加油机工作压力下,观察各密封结合面无渗漏现象。其结果应符合 4.2.9 中 a)的要求。

5.4.5.3 油枪试验可与整机运转试验同时进行。

### 6 检验规则

#### 6.1 型式检验

6.1.1 加油机及其主要组成部件,凡属下列情况之一时,应进行型式检验:

- 新产品定型投产前;
- 产品的设计、工艺和使用材料有重大改变时;
- 产品停产一年以上,恢复生产时。

6.1.2 型式检验项目整机检验按表 1,部件检验按表 2。

#### 6.2 出厂检验

6.2.1 出厂检验应逐台进行。

6.2.2 出厂检验项目整机检验按表 1,部件检验按表 2。

6.2.3 出厂产品应附有产品合格证和使用维护说明书,并附带一定的附件和易损备件。

6.2.4 使用维护说明书的编写应符合 GB 9969.1 的规定。

#### 6.3 判定规则

6.3.1 加油机经出厂检验项目检验,均符合本标准及相关技术条件的要求,则认为产品合格。

6.3.2 加油机经型式检验项目检验,均符合本标准及相关技术条件的要求,则认为样机产品合格。

### 7 标志、封印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

#### 7.1 标志

7.1.1 整机和各防爆电气部件应在明显位置固定铭牌,铭牌字迹应清晰无误,并保证在加油机使用期间不脱落。

7.1.2 整机铭牌的内容应包括:

- 制造厂名;
- 产品名称及型号;
- 制造年、月;
- 出厂编号;
- 流量范围;
- 最大允许误差;
- 最小被测量;
- 电源电压;
- 整机防爆合格证编号及防爆标志;
- CMC 标志及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编号。

7.1.3 各防爆电气设备铭牌的内容及标志应按 GB 3836.1 的要求。

#### 5.4.1.2 示值误差试验

5.4.1.2.1 在流量测量变换器的专用试验台上,将流量测量变换器的流量调至70%~100%最大流量范围内运转不少于5 min,检查流量测量变换器运转正常后,再进行示值误差试验。

5.4.1.2.2 示值误差试验按5.3.4的规定进行;流量测量变换器型式试验时,每个流量点检测点至少检测6次,并按JJG 443—2006中公式(A.5)~公式(A.11)计算其示值误差和重复性误差,其结果应符合4.2.1.4的要求。

5.4.1.2.3 对于定型后稳定生产的流量测量变换器,出厂检验时,流量试验点可在最大流量 $Q_{max}$ 、最大流量 $Q_{max} \times 40\%$ 和最小流量 $Q_{min}$ 三点进行,每点各测三次,其示值误差和重复性的计算方法按5.3.4.5进行,其示值误差和重复性应符合4.2.1.4的要求。

5.4.1.2.4 流量测量变换器的示值误差试验要逐台进行。

#### 5.4.1.3 耐油压试验

5.4.1.3.1 试验设备包括油泵、电机、压力表、阀等的专用试验台。

5.4.1.3.2 将流量测量变换器出口阀关闭,由流量测量变换器进口通入泵出口压力1.5倍的压力,待压力稳定后保持3 min,壳体及各密封结合面应无渗漏现象。

#### 5.4.1.4 计量稳定性试验

按JJG 443—2006中附录A.2.2的规定进行试验,其最大允许误差和测量重复性应符合4.2.1.9的要求。

#### 5.4.2 油气分离器

##### 5.4.2.1 耐压试验

向油气分离器通入泵出口压力1.5倍的压力,待压力稳定后保持3 min,观察壳体及各密封面应无渗漏现象。

##### 5.4.2.2 性能试验

5.4.2.2.1 按JJG 443—2006中附录A.1.5的规定进行油气分离试验,保证分离器具有良好的油气分离能力,并应符合4.2.5.2中的要求。

5.4.2.2.2 按5.3.3的规定进行流量试验,其结果应符合4.2.5.1的要求。

#### 5.4.3 泵

##### 5.4.3.1 耐压试验

由泵进油口通入泵出口压力1.5倍的压力,待压力稳定后保持3 min,壳体及各密封结合面应无渗漏现象。

##### 5.4.3.2 进油口真空度试验

5.4.3.2.1 试验仪器设备包括抽真空试验台及真空表。

5.4.3.2.2 试验时将真空表接在泵的进油口处,启动电机待进油后关闭阀门,当真空表稳定后读取真空度示值。真空度示值应符合4.2.6中b)的要求。

##### 5.4.3.3 出油口压力试验

5.4.3.3.1 试验仪器为压力表。

5.4.3.3.2 试验时将压力表接在出油口处,启动电机带动泵工作,观察压力表指示值;同时调整泵的变量机构,使压力表指示值符合4.2.6中b)的要求。

##### 5.4.3.4 流量试验

按5.3.3的规定进行流量试验,其结果应符合4.2.6中a)的要求。

##### 5.4.3.5 噪声检测

按5.3.11规定的进行,其结果应符合4.2.6中d)的要求。

## 前 言

本标准参照了国际法制计量组织(OIML)的R117《Measuring Systems for Liquids other than Water》(非水液体测量)和R118《Testing procedures and test report format for pattern evaluation of fuel dispensers for motor vehicles》(机动车燃油加油机型式评价检测程序及检测报告),与国际建议接轨并符合我国国情。

本标准代替GB/T 9081—2001《机动车燃油加油机》。

本标准与GB/T 9081—2001相比主要变化如下:

——修改了相关术语和定义(2001年版的3.1、3.3、3.13和3.19;本版的3.1、3.2、3.13和3.18);

——增加了相关术语和定义(见3.3、3.4、3.19、3.22和3.23);

——删除了“产品分类”一章的内容(2001年版的第4章);

——整机技术要求中增加了“防欺骗功能”(见4.1.16);

——部件技术要求中增加了编码器、计控主板的技术要求(见4.2.2和4.2.3);

——修改了加油机使用和检验的环境条件(2001年版的5.1.4和6.1.1;本版的4.1.4和5.1);

——增加了最大流量大于60 L/min的加油机最小被测量和最小体积变量(见4.1.1.2和4.1.1.3);

——删除了有关机械加油机的相关内容(2001年版的5.2.2、5.2.4和6.2.9);

——修改了对税控功能的技术要求(2001年版的5.3.5;本版的4.1.15);

——修改了示值误差的计算方法(2001年版的6.2.4.4;本版的5.3.4.5)。

本标准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沈阳航天新阳机电有限公司、正星科技有限公司、托肯恒山科技(广州)有限公司、北京三盈联合石油技术有限公司、北京长吉加油设备有限公司、北京拓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英泰赛福软件技术公司、中国航天标准化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周凤文、李一、陈建明、季鹏、渠高峰、陈建华、关慎敏、冯铁惠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——GB 9081—1988、GB/T 9081—1998、GB/T 9081—2001。